

商河县 2020 年度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 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商河县财政局

被评价单位：商河县城市管理局

评价机构：山东中硕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1 年 9 月

引 言

为更加全面详尽地考核各级财政预算绩效实施管理情况，更好地建立科学、合理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山东中硕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接受商河县财政局委托，对商河县城市管理局（以下简称：城市管理局）承担的 2020 年度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运行经费项目 2020 年实施情况进行绩效评价，通过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对 2020 年度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运行经费项目支出的预算执行情况以及该项目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众满意性等方面进行客观、公正的审核、分析，形成了该评价报告。

目录

绩效评价报告摘要.....	4
一、项目基本情况.....	4
（一）项目概况.....	4
（二）项目绩效目标.....	4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5
（一）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5
1、绩效评价目的.....	5
2、评价对象与范围.....	5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	5
（三）绩效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5
（四）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6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6
（一）综合评价结论.....	6
（二）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6
四、项目主要绩效、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7
2020 年度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8
一、基本情况.....	8
（一）项目概况.....	8
1、项目立项背景.....	8
2、项目立项依据.....	8
3、项目内容和实施情况.....	9
4、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0
（二）项目绩效目标.....	10
1、项目总目标.....	10
2、项目年度目标.....	11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1

（一）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1
1、绩效评价目的.....	11
2、评价对象与范围.....	11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	11
1、绩效评价原则.....	11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2
（三）绩效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3
1、绩效评价方法.....	13
2、绩效评价标准.....	14
（四）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4
（五）评价人员组成.....	15
三、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15
（一）综合评价结论.....	15
（二）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7
1、项目决策情况.....	17
2、项目过程（预算执行）情况.....	17
3、项目产出情况.....	18
4、项目效益情况.....	19
四、项目主要绩效、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0
（一）项目主要绩效.....	20
（二）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21
1、决策中项目立项程序规范性.....	21
2、过程中资金管理.....	21
3、产出中产出成本.....	21
五、有关建议.....	21

绩效评价报告摘要

鲁中硕专审字[2021]第 035 号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商河县城市管理局 2020 年度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运行经费项目是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统领，以推行全县统一的市场化运行模式为契机，把城乡环境综合提升作为推进全域旅游、提升幸福指数、优化营商环境，全力抬高标杆、把牢整治重点，努力实现城乡环卫一体化和环境综合整治的整体提升。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运行经费项目覆盖许商街道办事处、玉皇庙镇等，村内外街道多、面积大、地域广，对城区道路清扫保洁、垃圾收集清运、降尘洒水等环卫作业保洁难度大，为进一步提升环境，使乡村环境卫生保洁工作得到提升进行了高标准系列措施。

项目实施内容包括：村内道路保洁管理；生活垃圾的收运管理；垃圾桶的管理；着力解决垃圾死角、乱贴乱画、环卫设施污损、卫生脏乱等问题具体内容，提供村庄内外的清洁服务、村庄内外的视觉卫生服务、村庄居民产生垃圾的收集及转运管理，垃圾死角治理、保洁员管理、道路保洁管理、宣传公示牌管理对市场化运行情况进行监督考核等具体工作。

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根据商河县城市管理局文件第一季度《关于拨付资金的请示》（商城管发[2020]16 号、商城管发[2020]4 号）和第三季、第四季度《关于拨付资金的请示》，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运行经费项目资金计划投入资金 2369.97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为 280.796 万元，年末结转资金为 37.87 万元。按财政实际拨付资金 2020 年实际投入金额 2369.97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2020 年度项目资金实际支出金额 2612.89 万元。超预算支出 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清理村庄内外环境卫生，垃圾及时清运，维持和提高主次干道、村内外环保水平。力争改善村庄卫生清洁、无垃圾死角，提供村庄内外的清洁服务、村庄内外的视觉卫生服务、村庄居民产生垃圾的收集及转运管理，整治村庄人居环境、及时开展庭院整治和清理生活垃圾及三大堆；完成垃圾分类的宣传和试点村的运行。

项目年度目标：按照城乡环卫一体化的要求完成村庄人居环境整治、村容村貌治理、清理垃圾死角 5 万方、及时清运生活垃圾 200 吨；清扫覆盖村数量 930 个以上，环卫质量达标率高于 90%；环卫保洁及时；环卫保洁成本增长率不超过 12%；环卫保洁覆盖率 90%以上；可持续影响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服务对象满意度 90%以上，打造干净舒适的乡村宜居环境，完成垃圾分类的宣传和试点村的运行。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绩效评价,全面了解城市管理局负责的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运行经费项目管理过程是否规范、产出目标是否完成,以及效果目标是否实现,总结项目实施中的经验,查找存在的问题。

2、评价对象与范围

本次评价对象为商河县城市管理局一般公共预算《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运行经费》预算项目 2020 年预算经费 2369.97 万元执行及项目产出效益情况。评价范围包括项目决策、专项资金管理使用、项目组织实施情况、项目产出、效益情况,主要考核资金拨付及使用、项目计划完成情况以及项目绩效情况。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

本项目绩效评价坚持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突出重点、系统性原则开展绩效评价。本项目指标体系共分为三级指标,每级指标满分均为 100 分,其中:

项目决策 14 分,以项目立项资料、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料为依据,对项目立项充分性和规范性、绩效目标的合理性和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以及资金分配合理性作出评价。

项目过程 16 分,以项目资金流动明细财务资料和项目具体执行管理制度为依据,对项目资金到位率和及时性、预算执行率、资金制度健全性和执行性、项目组织机构健全性和分工明确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和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作出评价。

项目产出 35 分,以项目实施成果资料为依据,对项目产出作出评价。我们主要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方面进行评价。产出数量衡量清扫人次及垃圾处理(日/吨)是否达到绩效目标,产出质量衡量辖区范围环境清洁程度检查平均成绩是否达到绩效目标,产出时效衡量环卫保洁工作检查合格次数是否达到绩效目标,产出成本衡量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项目效益 35 分,以项目实施成果资料以及社会调查问卷结果为依据,对项目效益作出评价。我们主要从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满意度方面进行评价。生态效益指标评价路面整洁程度和人居环境变化,可持续影响指标评价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运行经费项目的实施对生态环境的可持续影响,满意度指标评价社会公众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三）绩效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项目评价组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选择适当的工作方法,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和标杆管理法等方法相结合收集数据,综合分析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核查财务资料、项目组织实施资料、项目绩效资料、查看相关会议纪要文件、数据分析复核、组织有关人员进行座谈等方法,并采取

重点检查和抽查相结合的方式实地核查。

项目绩效评价标准主要采用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相结合，来衡量、评价该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比较。

（四）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为了全面反映项目绩效，科学合理地对项目整体情况进行评价，根据济南市财政局、商河县财政局制定的《济南市市级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第三方机构绩效评价工作规程（试行）》的要求，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按照规定的程序和规范实施了前期准备、非现场评价、现场评价、综合分析、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等工作程序，具体实施步骤如下：

我们接受委托，本次项目绩效评价自2021年9月13日至9月15日开始做前期调查准备工作，由4位有经验的评价工作人员进入现场收取资料，充分了解项目背景目的、立项依据、项目计划和实施内容、组织与管理、利益相关方等，9月16日出绩效方案，9月30日前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等工作程序，整个评价时间为2021年9月13日—9月30日。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结论

根据济南市财政局下发的济南市市级县级预算评价规程，评价结果包括综合评分和评级，一般分为四个等级：高于或等于90分（含）的为“优”，80分（含）-90分的为“良”，60分（含）-80分的为“中”，低于60分的为“差”。

该项目综合评价：基本达到预期创造清洁优美、文明和谐的城市环境，保障人民身体健康要求，控制卫生薄弱区域的扬尘污染，改善居民生活环境，提升城市品位。2020年度绩效评价总分100分，实际得分95分，评价等级：优。

（二）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绩效评价指标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评分说明	得分
决策	项目立项	6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绩效目标	4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资金投入	4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过程	资金管理	8	资金到位率	2
		4	预算执行率	2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组织实	8	管理制度健全	4

		施		全性		保洁管理制度	
				制度执行有 有效性	4		4
产出	35	产出数量	12	实际完成率	12	>=300 次 完成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运行经费项目履盖率	12
		产出质量	8	质量达标率	8	>=90%达到上级要求。	8
		产出时效	10	完成及时性	10	及时，按时保质量完成。	10
		产出成本	5	成本节约率	5	<=20%	3
效益	35	项目效益	35	社会效益	15	>=90%	15
				可持续影响	10	健全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90%	10
总计	100		100		100		95

四、项目主要绩效、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对商河县全县开展农村生活垃圾分类、道路保洁、清理辖区内环境卫生，垃圾及时清运，维持和提高主次干道、城区内环保水平等环境美化程度高，环卫覆盖率高于 90%，该项目属民生基础服务项目，虽然没有显著的直接投资效益，但可以通过项目的实施给本区域带来巨大的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主要绩效目标为巩固“户集、村收、镇运，县处理”的生活垃圾收运处理体系，积极探索农村生活垃圾分类，试点推行“定点收集、定时投放”的生活垃圾全新收运模式，提升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资源化、减量化处理水平；针对房前屋后、背街小巷消除保洁盲区，着力解决垃圾死角、乱贴乱画、环卫设施污损、卫生脏乱等问题，打造干净舒适的乡村宜居环境。服务对象满意度高。有长效、可行的管理制度，城镇居民满意度高。该项目立项未提供上级相关审批文件，使用《2020 年城乡环卫一体化实施方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开展市容环境整治专项活动的通知》决策程序。

该项目 2020 年该项目在项目的预算编制时预算数 2369.97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为 280.79 万元，年末结转资金为 37.87 万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财政实际拨付该项目已分批次由商河县财政局拨付至城市管理局零余额账号 937001010001066790 户项目资金 2369.97 万元，2020 年该项目实际已投入资金 2369.97 万元，该项目 2020 年实际支出 2612.89 万元，预算超支 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五、有关建议

建议完善项目立项的程序，先审批后立项；编制预算要细化预算项目支出范围和额度，使项目预算的经费支出结构更加符合实际；尽量降低项目支出成本，创造更大社会效益。

2020 年度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运行经费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中硕专审字[2021]第 035 号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项目立项背景

商河县城市管理局 2020 年度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运行经费项目是商河县城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统领，以推行全县统一的市场化运行模式为契机，把城乡环境综合提升作为推进全域旅游、提升幸福指数、优化营商环境，全力抬高标杆、把牢整治重点，努力实现城乡环卫一体化和环境综合整治的整体提升。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运行经费项目覆盖许商街道办事处、玉皇庙镇、贾庄镇、白桥镇等 12 个镇（街道），948 个行政村，商河县域内涉及总面积约为 1938 万平方米，对城区道路清扫保洁、垃圾收集清运、人工辅助清扫、降尘洒水等环卫作业保洁难度大。为进一步提升环境，为进一步提升环境，使乡村环境卫生保洁工作得到提升进行了高标准系列措施。

为顺应加强城镇环境卫生管理，创造清洁优美、文明和谐的城市环境，保障人民身体健康背景要求，贯彻《关于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4]25号）文件精神，商河县城市管理局为更好保证辖区主干道和城区村居环境卫生保洁质量，提升美化环境，商河县城市管理局制定了《2020年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运行经费项目实施方案》，根据商河县城市管理局文件第一季度《关于拨付资金的请示》（商城管发[2020]16号、商城管发[2020]4号）和第三季度、第四季度《拨付资金的请示》，依此对商河县城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运行经费项目进行资金奖励申报立项《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运行经费》项目。

2、项目立项依据

- (1) 《关于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4]25号）；
- (2)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贯彻国办发[2014]25号文件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的实施意见》；
- (3) 《济南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方案》（济办发[2018]30号）；
- (4) 济南山财字[2019]13号文件。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 (6) 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财务会计制度。

(7) 《2020年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运行经费项目实施方案》

(8) 《关于拨付资金的请示》商河县城市管理局文件第一季度《关于拨付资金的请示》(商城管发[2020]16号、商城管发[2020]4号)及第三季度、第四季度《拨付资金的请示》。

3、项目内容和实施情况

(1) 项目内容

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运行经费项目立项时间是2020年1月1日立项,2020年12月31日结束;项目内容主要是主要服务商河县下辖1个街道、11个镇所有村庄,58余万农村人口的人居环境整治,提供村庄内外的清洁服务、村庄内外的视觉卫生服务、村庄居民产生垃圾的收集及转运管理,政府驻地街道、村庄、沟塘、辖区内道路及进出村道路两侧的“三大堆”管理情况和村容村貌治理情况(残垣断壁和庭院环境治理);垃圾桶管理、垃圾死角治理、保洁员管理、道路保洁管理、宣传公示牌管理、非法小广告治理、除草治理、垃圾分类处置管理、垃圾转运站管理情况等对市场化运行情况进行监督考核工作,彻底解决城区环境卫生方面“脏、乱、差”的问题,有效改善村庄环境卫生状况,根据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运行经费项目实施方案要求并制定考核管理办法,为全面提升城区环境卫生管护工作质量,控制卫生盲区,改善居民生活环境,提高市民城市环境保护意识。

(2) 项目实施情况

项目主管监管部门为商河县城市管理局(以下简称“城市管理局”),组织实施单位为城市管理局,由城市管理局具体负责该项目的实施,为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城市管理局结合本县环卫保洁的工作实际,按照网格化管理的思路制定了切实可行的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运行经费项目网格化管理示意图,以随时提示管理人员的责任和管理任务。在认真贯彻落实《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运行经费项目考核细则》规定要求的同时,又进一步制定了《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运行经费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制度》、《环境卫生保洁管理制度》、《清扫保洁及垃圾清运管理制度》、《环卫保洁员管理制度》、《环卫车辆管理制度》、《垃圾清运管理制度》、《2020年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运行经费项目实施方案》等一系列措施,为进一步提升环境,完成垃圾分类的宣传和试点村的运行,对商河县管辖区内开展农村生活垃圾分类、道路保洁、清理辖区内环境卫生,垃圾及时清运,维持和提高主次干道、村内外环保水平等考核标准主要有以下内容:

①村内道路保洁管理要做到村内道路路面的及两侧的干净整洁,无纸、塑料袋、瓶子等垃圾及粪便。保洁员着装规范、衣着整洁干净、规范作业,无焚烧落叶、垃圾,乱倒垃圾等现象。

②生活垃圾的收运管理要做到：收集、运输设施设备均为密封式，且整洁完好、标识规范。垃圾收运作业及时，垃圾桶无明显的满溢现象，垃圾桶周围无垃圾，村头、村尾、村内及村内池塘边、湾边、沟边无垃圾死角及垃圾堆放等现象。

③垃圾桶的管理标准垃圾桶整洁完好，垃圾桶桶盖及时改好。

④宣传公示牌管理标准是村内有城乡环卫一体化公示牌，公示内容包括保洁标准、作业时间、保洁人员及其保洁区域、监督电话等。一开战垃圾分类的，要对每类垃圾收运方式进行公示。城乡环卫一体化公示牌无脏旧、破损现象。

⑤垃圾死角清理数量 5 万方、清扫覆盖村庄数量 948 个、清扫垃圾量 200 吨和村容村貌治理情况（残垣断壁和庭院环境治理）；垃圾桶管理、垃圾死角治理、保洁员管理、道路保洁管理、宣传公示牌管理、非法小广告治理、除草治理、垃圾分类处置管理、垃圾转运站管理情况等均对市场化运行情况进行监督考核标准工作。

4、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项目预算情况

依据该项目 2020 年项目实施单位城市管理局提交项目费用明细表编制预算申请，预算编制 2020 年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运行经费项目经费总金额 2369.97 万元，其中包括运行经费为每人 40 元/年，运行经费金额 2292.27 万元，市场化运作第三方考核经费金额为 77.7 万元/年，总计 2369.97 万元。

（2）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根据商河县城市管理局文件《关于拨付资金的请示》第一季度（商城管发[2020]16号、商城管发[2020]4号）和第三季度、第四季度的拨付资金的请示，2020年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运行经费项目预算经费2369.97万元，上年结转资金为280.79万元，年末结转资金为37.87万元。2020年项目资金按财政实际拨款该项目已分批次由商河县财政局拨付至城市管理局零余额账号937001010001066790户项目资金2369.97万元，2020年该项目实际已投入资金2369.97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2020年度项目资金实际支出金额2612.89万元，超预算支出0万元，未做预算调整，预算执行率100%。项目资金使用情况明细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主要支出类别	金额（万元）
1	清扫保洁费	2584.91
2	考核服务费	27.98
总计		2612.89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总目标

清理村庄内外环境卫生，垃圾及时清运，维持和提高主次干道、村内外环保水平。

力争改善村庄卫生清洁、无垃圾死角，提供村庄内外的清洁服务、村庄内外的视觉卫生服务、村庄居民产生垃圾的收集及转运管理，整治村庄人居环境、及时开展庭院整治和清理生活垃圾及三大堆；提升居民农村生活垃圾分类知晓度，完成农村生活垃圾分类的宣传和试点村的运行。提供农村保洁员工作岗位，解决了 2000 余人工作问题，解决 235 人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就业问题。

2、项目年度目标

为巩固“户集、村收、镇运，县处理”的生活垃圾收运处理体系，积极探索农村生活垃圾分类，试点推行“定点收集、定时投放”的生活垃圾全新收运模式，提升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资源化、减量化处理水平；完成村庄人居环境整治、村容村貌治理、清理垃圾死角 5 万方、及时清运生活垃圾 200 吨；清扫覆盖村数量 930 个以上，环卫质量达标率高于 90%；环卫保洁及时；环卫保洁成本增长率不超过 12%；环卫保洁覆盖率高 90%以上；针对房前屋后、背街小巷消除保洁盲区，可持续影响长效管理制度健全；确保经费资金到位，提供农村保洁员工作岗位，解决了 2000 余人工作问题，解决 235 人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就业问题。服务对象满意度 90%以上，完成农村生活垃圾分类的宣传和试点村的运行。提升居民农村生活垃圾分类知晓度，提升优质服务质量，着力解决垃圾死角、乱贴乱画、环卫设施污损、卫生脏乱等问题，打造干净舒适的乡村宜居环境。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客观、公正、独立的进行项目绩效评价，全面了解城市管理局负责的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运行经费项目管理过程是否规范、产出目标是否完成，以及效果目标是否实现，总结项目实施中的经验，查找存在的问题。

2、评价对象与范围

本次评价对象为商河县城市管理局《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运行经费项目》预算项目 2020 年预算经费 2369.97 万元执行及项目产出效益情况。评价范围包括项目决策、专项资金管理使用、项目组织实施情况、项目产出、效益情况，主要考核资金拨付及使用、项目计划完成情况以及项目绩效情况。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

1、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项目绩效评价坚持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突出重点、系统性原则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科学规范原则：项目类型，按照规范、公开、透明的要求制定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评价方法，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对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运行经费项目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突出重点原则：据项目实际情况，重点从项目投入、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进行评价。

系统性原则：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预算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项目绩效评价根据济南市财政局、商河县财政局《市级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中提出的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对专项经费制定了适合其资金特点的指标体系。指标体系共分为三级指标，其中一级指标 4 个、二级指标 10 个、三级指标 18 个。如下表：

一级指标 及分值	二级指标 及分值	三级指标 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决策	14	项目立项 6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绩效目标 4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资金投入 4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过程	16	资金管理 8	资金到位率 2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 4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产出	35	组织实施	8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产出数量	12	实际完成率	12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产出质量	8	质量达标率	8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产出时效	10	完成及时性	10		
		产出成本	5	成本节约率	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效益	35	项目效益	35	社会效益	15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可持续影响	10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以及项目能力建设情况。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总计	100		100		100		

(三) 绩效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绩效评价方法

项目评价组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选择适当的工作方法,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和标杆管理法等方法相结合收集数据,综合分析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核查财务资料、项目组织实施资料、项目绩效资料、查看相关会议纪要文件、数据分析复核、组织有关人员进行座谈等方法,并采取重点检查和抽查相结合的方式实地核查。

(1) 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一定时期内的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 比较法。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 因素分析法。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 最低成本法。通过按选定的贴现率计算项目的各种方案的成本现值，以最小者为优的项目评估方法。适用于不能用数量来衡量其收益的项目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5) 公众评判法。通过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6) 标杆管理法。通过不断寻找最佳实践，以此为基准不断地“测量分析与持续改进”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上述方法取得的证据应相互佐证，如果出现不一致的情况，需进一步核实或查验，得出符合客观实际的评价结论。

2、绩效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1) 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2) 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 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四)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为了全面反映项目绩效，科学合理地对项目整体情况进行评价，根据济南市财政局、县财政局制定的《济南市市级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第三方机构绩效评价工作规程（试行）》的要求，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按照规定的程序和规范实施了前期准备、非现场评价、现场评价、综合分析、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等工作程序，具体实施步骤如下：

我们接受委托，2021年9月13日至9月15日开始做前期调查准备工作，9月16日开始出绩效方案，为了做好该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我们安排4位有经验的评价工作人员进入现场收取资料，充分了解项目背景目的、立项依据、项目计划和实施内容、组织与管理、利益相关方等，整个评价过程分收集绩效评价资料、计算基础数据、编制评价方案、作出评价的初步结论、撰写和提交评价报告，时间为2021年9月13日—9月30日。具体如下：

2021年9月13日—9月15日：收集绩效评价相关资料，评价小组根据需要采取评价小组根据需要，采取要求被评价对象单位提供资料、现场勘查、问卷调查与询问等多种方式收集基础资料。基础资料包括绩效评价对象的基本概况、财务信息、统计报表、财政资金使用情况等。

2021年9月18日：对收集到的基础资料和相关数据，小组成员核实数据的全面性、真实性，进而整理出可以用于绩效评价的相关资料和基础数据，提交方案。

2021 年 9 月 19 日—21 日：评价资料整理出后，评价小组按照评价方案的要求进行评价工作，并作出评价的初步结论。

2021 年 9 月 23 日—9 月 30 日：撰写和提交评价报告。

（五）评价人员组成

本项目绩效评价小组是根据被评价项目的具体情况，充分考虑了项目特点、所需人员数量、业务能力等因素组建，人员简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专业	职务	分工
林寿岩	审计	项目负责人	与项目管理和运营方沟通交流
蔡 朋	审计	项目助理	搜集资料汇总分析数据
李红娟	审计	项目助理	了解被评价方基本情况、对现场搜集获取的资料进行归纳整理
张雅冰	审计	项目助理	了解被评价方基本情况、对现场搜集获取的资料进行归纳整理

三、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根据财政局下发的预算评价规程，评价结果包括综合评分和评级，一般分为四个等级：高于或等于 90 分（含）的为“优”，80 分（含）-90 分的为“良”，60 分（含）-80 分的为“中”，低于 60 分的为“差”。

通过现场评价与非现场评价相结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评价方法，我们针对该项目的实际情况深入到环卫部分现场，对其进行具体的现场调查，综合评价该项目达到预期实现完成村庄人居环境整治、村容村貌治理、清理垃圾死角 5 万方、及时清运生活垃圾 200 吨；清扫覆盖村数量 930 个以上，环卫质量达标率高于 90%；环卫保洁及时；环卫保洁成本增长，进一步保证辖区主干道和村居环境卫生保洁质量，提升美化环境的目的。

商河县城市管理局《环卫一体化市场运行经费》项目 2020 年度绩效评价总分 100 分，实际得分 95 分，评价等级为：优，其中项目决策指标 14 分，实际得分 13 分，扣分原因为项目的立项未有可行性研究报告及相关部门的申请及批复；过程指标 16 分，实际得分 14 分，扣分原因为项目执行过程中未调整预算支出；产出指标 35 分，实际得分 33 分；扣分原因为成本增加，效益指标 35 分，实际得分 35。详情如下：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依据	评分说明	得分
决策	14	项目立项	6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1)《关于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的指导意见》（国办发	符合相关规定要求符合发展规划。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2014]25 号；（2）《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贯彻国办发[2014]25 号文件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的实施意见》（3）《济南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方案》（济办发[2018]30 号；（4）《济南山财字[2019]13 号文件》。（5）《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6）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财务会计制度。（7）《关于拨付资金的请示》商河县城市管理局文件第一季度（商城管发[2020]16 号、商城管发[2020]4 号）及第三季度、第四季度《拨付资金的请示》；	有国家级、省级、市级及区级相关审批文件，有城市管理局文件《资金拨付的请示》；	2			
				绩效目标	4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有绩效目标且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预期产出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绩效目标细化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且通过指标值予以体现。	2	
							资金投入	4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项目预算编制说明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合理。	2	
过程	16	资金管理	8	资金到位率	2	资金实际拨付明细表	资金到位率 100 %	2			
				预算执行率	4	年度项目预算资金 2369.97 万元	实际拨付 2369.97 万元，资金预算率 100%，超预算 0 万元，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城市管理局专项资金管理制度，财务制度、财务账簿、财务记账凭证及附件	符合、内控制度资金拨付有审批程序	2			
		组织实施	8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有相关的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及环卫保洁、清扫保洁及垃圾清运、环卫保洁员、垃圾清运管理制度，服务商河县下辖 1 个街道、11 个镇所有村庄，覆盖许商街道办事处、玉皇庙镇、贾庄镇、白桥镇等 12 个镇（街道），948 个行政村，商河县域内涉及总面积约为 1938 万平方米。58 余万农村人口的人居环境整治，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运行费项目资料齐全，归档及时，项目实施场地人员和设备信息落实到人。	4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产出	35	产出数量	12	实际完成率	12	对全县城区保洁数量包括垃圾死角清理数量（方），清扫垃圾量（吨/日）、清扫覆盖村庄数环卫保洁达标率、环卫保洁的及时性	实际完成垃圾死角清理数量（方）6.5 万方，清扫垃圾量（吨/日）215 吨、清扫覆盖村庄 948 个，环卫保洁达标率、环卫保洁的及时性，环卫保洁质量优，实际完成基本达到预期目标达到 100%	12			
		产出质量	8	质量达标率	8	项目完成质量和进度	≥100%	8			
		产出时效	10	完成及时性	10	项目完成质量和进度	及时	10			
		产出成本	5	成本节约率	5	资金使用、政付采购规范性及环卫保洁增长成本率	按补贴标准进行奖补资金到位，有政府采购合同，实际环卫保洁成本比去年有所增加	3			
效益	35	项目效益	35	社会效益	15	环卫保洁覆盖率、周边环境带来的效益，节能减排	实际保洁全县城区辖区覆盖 100%≥90%确保奖补资金到位，村庄卫生清洁，无垃圾死角，生活垃圾日产日清。	15			
				可持续影响	10	建立健全环境管理的长效机制，提高居民环保意识，后续运行有效性发挥应有的作用	改善民生生活环境，提高居民环保保护意识增强，后续运行有效性发挥应有的作用。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服务对象受访群众满意度	居民满意度 100%大于 90%	10
总计	100		100	100			95

(二)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情况满分 14 分，实得分 13 分。具体分析如下：

(1) 项目立项

该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符合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立项；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不够规范，未按规定提供申请批复；有《关于拨付资金的请示》商河县城市管理局文件第一季度(商城管发[2020]16号、商城管发[2020]4号)及《第三季度、第四季度资金请示》。

该项满分 6 分，实际得分 5 分，不规范扣 1 分。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的设定符合实际工作内容，预计产出效益符合正常业绩水平，与项目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相匹配；绩效目标设定合理且指标绩效指标明确清晰可衡量。

该项满分 4 分，实际得分 4 分。

(3) 资金投入

项目资金预算编制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测算依据充分，按标准编制预算，投入资金额度和当年年度目标相适应，项目预算资金分配额合理，该项满分 4 分，实际得分 4 分。

2、项目过程（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过程情况满分 16 分，实得 14 分。具体分析如下：

(1) 项目资金管理

该项目预算申请，预算编制 2020 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运行经费项目经费 2369.97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为 280.79 万元，年末结转资金为 37.87 万元。实际项目到位资金支出 2612.89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该项目实际使用资金 2612.89 万元，超预算支出 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该项目 2020 年由于预算资金在编制时专项资金预算项目不够具体详尽，在项目的预算编制时按预算值 2369.97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为 280.79 万元，年末结转资金为 37.87 万元。实际项目到位资金支出 2612.89 万元，执行过程中实际申请资金 2369.97 万元，各项经费预算开支难以与预算对应归类，因 2020 年预算编制执行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运行经费项目 2369.97 万元是按财政实际拨付资金投入，该项目 2020 年实际支出 2612.89 万元，没有超预算情况。2020 年该项目预算编制数 2369.97 万元，未做预算调整，扣 2 分。

资金使用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财务制度，有完整资金拨付手续，资金使用符合合同规定用途；未发现截留、挪用专项资金现象。

该项满分 8 分，实际得分 6 分，未做预算调整扣 2 分。

（2）组织实施

城市管理局为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按照网格化管理的思路制定了切实可行的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运行经费项目管理示意图，以随时提示管理人员的责任和管理任务。在认真贯彻落实《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运行经费项目考核细则》规定要求的同时，又进一步制定了《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运行经费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制度》、《环境卫生保洁管理制度》、《清扫保洁及垃圾清运管理制度》、《环卫保洁员管理制度》、《环卫车辆管理制度》、《垃圾清运管理制度》等一系列措施，为进一步提升环境，稳步推进以道路为载体的环卫保洁综合养护和作业模式，对城区道路清扫保洁、公厕管理，村庄道路管理等，垃圾收集清运、垃圾死角清理数量 5 万方、清扫覆盖村庄数量 948 个、清扫垃圾量 200 吨和村容村貌治理情况（残垣断壁和庭院环境治理）；垃圾桶管理、垃圾死角治理、保洁员管理、道路保洁管理、宣传公示牌管理、非法小广告治理、除草治理、垃圾分类处置管理、垃圾转运站管理情况等均对市场化运行情况进行监督考核标准工作。确保奖补资金补贴到位，对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运行经费项目的执行情况进行细化管理，各项制度健全，合规。

项目的执行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资料归档管理规范，装订整齐，实施过程的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运行经费项目全覆盖，根据商河县城市管理局文件《关于拨付资金的请示》第一季度（商城管发[2020]16 号、商城管发[2020]4 号）及第三季度、第四季度《拨付资金的请示》，2020 年项目资金按财政实际拨款，该项目已于 2020 年分批次授权支付额度到账通知书，由商河县财政局拨付至城市管理局零余额账号 937001010001066790 户 2369.97 万元。

项目的执行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合同及验收报告管归档及时，管理规范，装订整齐，实施过程的人员、设备、信息及发放环卫工人劳务费等都有落实，有回应。

该项满分 8 分，实际得分 8 分。

3、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过程情况满分 35 分，实得 33 分。具体分析如下：

（1）项目产出数量

2020 年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运行经费项目对全县清理辖区内环境卫生，公厕管理，垃圾及时清运，维持和提高主次干道、城区内环保水平。实现垃圾收集清运、垃圾死角清理数量垃圾死角清理数量（方）、清扫覆盖村庄数量（个）、清扫垃圾量村容村貌治理情况（残垣断壁和庭院环境治理）；垃圾桶管理、垃圾死角治理、保洁员管理、

道路保洁管理、宣传公示牌管理、清扫覆盖村庄数量（个），服务对象满意度 95%以上。该项满分 12 分，实际得分 12 分。

（2）产出质量

2020 年项目按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运行经费项目所制定的执行标准，现场查看，城区管辖区的环卫质量达标率 90%以上，环卫一体化市场化运行工作的开展非常及时；按标准进行年度补贴质量达标率 90%以上，完成年度补贴工作的开展非常及时；该项满分 8 分，实际得分 8 分。

（3）产出实效

项目实施过程中按城市管理局环卫保洁各项制度环卫保洁考核办法及城市管理局《关于拨付资金的请示》商河县城市管理局文件第一季度（商城管发[2020]16 号、商城管发[2020]4 号）及第三季度、第四季度《资金拨付的请示》等使用考评、打分等管理手段，实实时将项目的执行情况予以反馈并落实，使环卫一体化市场运行工作的开展顺利及时。该项满分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

（4）产出成本

2020年度项目实际投入资金2369.97万元，超预算支出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该项目2020年由于预算资金在编制时专项资金预算项目不够具体详尽，在项目的预算编制时专项资金预算项目不够具体详尽，在项目的预算编制时按预算值2369.97万元，上年结转资金为280.79万元，年末结转资金为37.87万元。实际项目到位资金支出2612.89万元，执行过程中实际申请资金2369.97万元，各项经费预算开支难以与预算对应归类，因2020年预算编制执行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运行经费项目2369.97万元是按财政实际拨付资金投入，该项目2020年实际支出2612.89万元，没有超预算情况。

该项满分 5 分，实际得分 3 分，2020 年该项目预算编制数 2369.97 万元，未做预算调整，扣 2 分。

4、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过程情况满分 35 分，实得 35 分。具体分析如下：

（1）社会效益

该项目 2020 年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运行经费项目范围涉及商河县全县覆盖率 100%，通过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运行经费项目的实施，彻底解决了城区环境卫生方面“脏、乱、差”的问题，有效改善城镇环境卫生状况，提供农村保洁员工作岗位，解决了 2000 余人工作问题，解决 235 人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就业问题。更好的服务了辖区居民，确保村庄卫生清洁、无垃圾死角，村庄亮化、美化。确保村庄卫生清洁、无垃圾死角，保障村庄无积存垃圾、生活垃圾日产日清。

（2）可持续影响

城市管理局为保障项目实施,按照网格化管理的思路制定了切实可行的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运行经费项目管理示意图,以随时提示管理人员的责任和管理任务。在认真贯彻落实《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运行经费项目考核细则》规定要求的同时,又进一步制定了《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运行经费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制度》、《环境卫生保洁管理制度》、《清扫保洁及垃圾清运管理制度》、《环卫保洁员管理制度》、《环卫车辆管理制度》、《垃圾清运管理制度》等长效管理办法,在商河县管辖区内开展农村生活垃圾分类、道路保洁等,完成垃圾分类的宣传和试点村的运行,确保村庄卫生清洁、无垃圾死角,保障村庄无积存垃圾、生活垃圾日产日清。

(3) 对服务对象受访群众满意度

我们采用对服务对象随机请城区居民扫描二维码的方式等对环境卫生满意度调查,受访群众满意度 95%,超年度目标值 90%。

该项满分 35 分,实际得分 35 分。

四、项目主要绩效、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 项目主要绩效

该项目主要提升商河县城乡村庄环境美化程度,通过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运行经费项目的实施,彻底解决了城区环境卫生方面“脏、乱、差”的问题,在全县开展农村生活垃圾分类、道路保洁、清理辖区内环境卫生,垃圾及时清运,为巩固“户集、村收、镇运,县处理”的生活垃圾收运处理体系,积极探索农村生活垃圾分类,试点推行“定点收集、定时投放”的生活垃圾全新收运模式,提升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资源化、减量化处理水平;针对房前屋后、背街小巷消除保洁盲区,着力解决垃圾死角、乱贴乱画、环卫设施污损、卫生脏乱等问题,打造干净舒适的乡村宜居环境。服务对象满意度高。有长效、可行的管理制度,城镇居民满意度高。提供农村保洁员工作岗位,解决了2000余人工作问题,解决235人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就业问题。

城市管理局为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按照网格化管理的思路制定了切实可行的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运行经费项目管理示意图,以随时提示管理人员的责任和管理任务。在认真贯彻落实《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运行经费项目考核细则》规定要求的同时,又进一步制定了《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运行经费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制度》、《环境卫生保洁管理制度》、《清扫保洁及垃圾清运管理制度》、《环卫保洁员管理制度》、《垃圾清运管理制度》等一系列措施,为进一步提升环境,稳步推进以道路为载体的环卫保洁综合养护和作业模式,对城区道路清扫保洁、公厕管理,城区道路管理等,垃圾收集清运、按时支付环卫工人劳务费、降尘洒水等环卫作业项目进行了高标准确定了一系列行之有效的制度和考核方法,保洁“五净”,降低道路扬尘污染,生活垃圾日产日清,垃圾收集容器不满溢,环卫设施完好率不低于98%。改善居民生活环境,力争改善城市

生态环境，提升环境卫生总体水平。确保奖补资金补贴到位，对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运行经费项目的执行情况进行细化管理相关长效管理办法，长效管理制度健全，专项制度健全，服务用户满意度高。所有村庄全部实行一体化，村内主要道路常态化保洁、生活垃圾日产日清，按照“村收集、镇运输、县处理”的运营模式。按照考核标准每月检查、考核项目完成情况。确保了村庄卫生清洁、无垃圾死角，村庄亮化、美化。

（二）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1、决策中项目立项程序规范性

该项目2020年立项程序，已按规定项目申报程序提交申请，未按规定没有提供上级相关审批批复文件，采用了《关于拨付资金的请示》商河县城市管理局文件第一季度《关于拨付资金的请示》（商城管发[2020]16号、商城管发[2020]4号）及第三季度、第四季度《拨付资金的请示》决策程序，因此项目立项程序合规性扣2分。

2、过程中资金管理

该项目实际使用资金 2612.89 万元，超预算支出 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该项目 2020 年由于预算资金在编制时专项资金预算项目不够具体详尽，在项目的预算编制时按预算值 2369.97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为 280.79 万元，年末结转资金为 37.87 万元。实际项目到位资金支出 2612.89 万元，执行过程中实际申请资金 2369.97 万元，各项经费预算开支难以与预算对应归类，因 2020 年预算编制执行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运行经费项目 2369.97 万元是按财政实际拨付资金投入，该项目 2020 年实际支出 2612.89 万元，没有超预算情况。2020 年该项目预算编制数 2369.97 万元，未做预算调整，扣 2 分。

3、产出中产出成本

由于 2020 年对环卫考核标准的提高，增加街道办事处清洁 25 亩 16666.5 平方米保洁服务面积等原因造成支出按实际支出计算环卫保洁成本比去年预算有所增加，从成本节约率角度评价还是提高了该项目支出成本，此项扣 2 分。

五、有关建议

（一）完善项目立项的程序，严格执行国家相关规程，先审批后立项。

（二）加强项目预算编制、明确绩效指标。编制项目预算时要细化量化，使项目预算的经费支出结构更加符合实际，同时绩效考核指标更加明确，更有针对性，与项目的特点更加契合。

（三）建议按照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 号）的要求设置细化量化的绩效目标。

（四）建立健全群众信访制度，发挥信访工作应有的效能；建立政府与群众质检良性互动的双向表达与沟通机制。

(五) 针对第三方服务公司的采购, 加强考核监管, 结合新标准测算每道服务程序费用, 尽量降低项目支出成本, 创造更大社会效益。

(六) 完善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项目实施单位要进一步加强财务人员的配备及业务能力提升, 在专项资金核算过程中依据本单位制定的专项资金管理制度规范操作。

附件: 1、调查问卷统计表

2、绩效评价得分表 (包括非现场评价、现场评价及综合评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 2021 年 9 月 23 日

商河县城市管理局《城乡环卫一体化市场化运行经费项目》项目调查问卷

被受访单位（或个人）社会公众服务对象	调查事项		
	经办服务人员素质和经办效率	政策解答	经办人员服务水平
城镇辖区居民 环卫工人	不满意	满意	满意
城镇辖区居民 环卫工人	满意	满意	满意
城镇辖区居民 环卫工人	满意	满意	满意
城镇辖区居民 环卫工人	一般	一般	满意
城镇辖区居民 环卫工人	满意	满意	满意
城镇辖区居民 环卫工人	满意	满意	满意
城镇辖区居民 环卫工人	满意	满意	满意
城镇辖区居民 环卫工人	满意	一般	满意
城镇辖区居民 环卫工人	满意	满意	满意
城镇辖区居民 环卫工人	满意	满意	满意
城镇辖区居民 环卫工人	满意	满意	满意
城镇辖区居民 环卫工人	满意	满意	一般
城镇辖区居民 环卫工人	满意	满意	满意
城镇辖区居民 环卫工人	一般	满意	满意

备注：随着城市居民的增长以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日益向往，对环境工作的要求也越来越高，为促进商河县城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平衡、稳定发展，推动城乡环卫一体化常态化、长效化运行，为全县人民提供整洁、优美、和谐的人居环境，城市管理局根据商城卫字【2018】1号《2018年城乡环卫一体化常态化、长效化管理实施方案》及济财农整指【2019】4号文件精神；城市管理局为稳步推进以道路为载体的环卫一体化综合养护和作业模式，对城区道路清扫保洁、垃圾收集清运、降尘洒水等环卫作业项目进行了高标准确定，要求在300万平方米城区道路内做到清扫保洁“五净”，降低道路扬尘污染，生活垃圾日产日清，垃圾收集容器不溢，力争改善城市生态环境，促进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提升环境卫生总体水平。本次调查方式是通过向服务对象发放满意度调查问卷和随机扫描方式统计，共收到有效调查问卷（含随机扫码）165份，其中：满意157份，一般6份，不满意2份，满意度为95%，满意度较高，达到了预期的目标。为保护城镇居民个人隐私，本次调查问卷以无记名方式。

市级/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综合评价）

项目名称：商河县城市管理局环卫一体化市场化运行经费

一级指标 及分值	二级指标 及分值	三级指标 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依据	评分说明	得分
决策	项目立项	3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其他项目或部门内部项目重复。	(1)《关于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4〕25号）；(2)《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贯彻国办发〔2014〕25号文件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的实施意见》（3）《济南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方案》（济办发〔2018〕30号；(4) 济南山财字〔2019〕13号文	符合相关规定要求符合发展规划。	3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中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		立项程序不够规范，未按规定提供申请批复；有《关于拨付资金的请示》商河县城市管理局文件第一度（商城管发〔2020〕16号、商城管发〔2020〕4号）及《第三季度、第四季度资金请示》。	2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是否具有相关性；				
	绩效目标	2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或资金量相匹配。	《关于拨付资金的请示》商河县城市管理局文件第一度（商城管发〔2020〕16号、商城管发〔2020〕4号）及《第三季度、第四季度《拨付资金的请示》；	有绩效目标且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预期产出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2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合理性、科学性。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2 资金投入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项目预算编制说明	2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资金管理	4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实际拨付明细表	资金到位率100% 实际拨付2369.97万元，超预算资金预算率100%，超预算0万元，项目资金管理未做预算调整；此项扣2分。	2

过程	16	资金使用情况	2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符合、内部控制制度资金拨付有审批程序	2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项目完成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之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产出	35	产出数量	12	项目实施的计划产出数与考核项目产出数之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的实现程度。	计划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实际完成垃圾死角清理数量（方）6.5万方，清扫垃圾量（吨/日）215吨，清扫覆盖村庄948个，环卫保洁达标率、环卫保洁的及时性，环卫保洁质量化，实际完成基本达到预期目标达到100%	12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之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效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划完成该项目的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划完成该项目的所需的时间。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产出	5	产出质量	8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之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项目完成质量和进度 项目完成质量和进度	8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效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划完成该项目的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划完成该项目的所需的时间。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之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产出	10	产出时效	10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效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划完成该项目的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划完成该项目的所需的时间。	项目完成质量和进度 项目完成质量和进度	10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之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效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划完成该项目的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划完成该项目的所需的时间。		
产出	3	产出成本	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资金使用、政府采购规范性及环卫保洁增长成本率	3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之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效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划完成该项目的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划完成该项目的所需的时间。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效益	35	项目效益	35	社会效益	15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项目实际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环卫保洁覆盖率、周边项域带来的效益，节能减排	实际保洁全县城区辖区覆盖100%≥90%确保奖励资金到位，村庄卫生清洁，无垃圾死角，生活垃圾日产日清。	15
				可持续影响	10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以及项目能力建设情况。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合计	100							服务对象受访群众满意度	居民满意度100%大于90%	95



林寿岩
Full name 林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88-05-04
Working unit 山东鸿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Identity card No. 370126186805040452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8 年 8 月 8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8 年 9 月 7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王成林
Full name	王成林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9-11-15
Date of birth	1969-11-15
工作单位	山东中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山东中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420111196911155039
Identity card No.	42011119691115503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2060257470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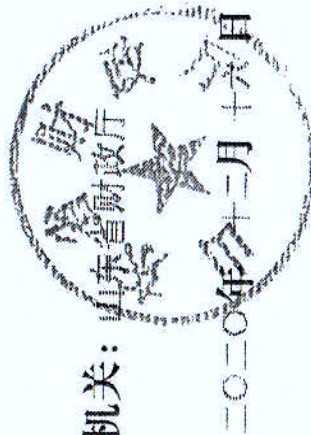
发证日期: 2002 年 07 月 11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 /

证书序号: 001352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山东省财政厅

二〇一八年二月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山东中硕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林寿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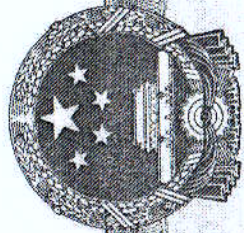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文化东路51号汇东星座803室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 37010087

批准执业文号: 鲁财会【2018】3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8年09月03日



营业执照

(副本) 2-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02MA3M75098Y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山东中硕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林寿岩

注册资本 叁佰陆拾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8年 07月 25日

营业期限 2018年 07月 25日至 年 月 日

经营范围 会计服务；税务服务；审计服务；资产评估；工程造价咨询；
经济贸易咨询；工程技术咨询；环保技术咨询；工程招标投标
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文化东路51号汇东星座
803室



登记机关

2020年 10月 16日

商河县 2020 年度西城区教育集团 PPP 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商河县财政局

被评价单位：商河县教育和体育局

评价机构：山东中硕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1 年 9 月

引 言

为更加全面详尽地考核各级财政预算绩效实施管理情况，更好地建立科学、合理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山东中硕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接受商河县财政局委托，对商河县教育和体育局（以下简称：教育和体育局）承担的 2020 年度西城区教育集团 PPP 项目 2020 年实施情况进行绩效评价，通过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对 2020 年度西城区教育集团 PPP 项目支出的预算执行情况以及该项目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众满意性等方面进行客观、公正的审核、分析，形成了该评价报告。

目录

绩效评价报告摘要.....4

一、项目基本情况.....4

 （一）项目概况.....4

 1、项目立项背景.....4

 2、项目内容和实施情况.....4

 3、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4

 4、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4

 （二）项目绩效目标.....4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5

 （一）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5

 1、绩效评价目的.....5

 2、评价对象与范围.....5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5

 （三）绩效评价方法、评价标准.....5

 （四）绩效评价工作过程.....6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6

 （一）综合评价结论.....6

 （二）绩效评价指标分析.....6

四、项目主要绩效、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7

 （一）过程中资金管理.....7

 （二）产出中产出成本.....8

 （三）商河县教育和体育局关于西城区教育 PPP 项目账表不相符情况说明.....8

五、有关建议.....8

2020 年度西城区教育集团 PPP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9

一、基本情况.....9

 （一）项目概况.....9

 1、项目立项背景.....9

 2、项目立项依据.....9

3、项目内容和实施情况.....	9
4、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0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0
(一) 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1
1、绩效评价目的.....	11
2、评价对象与范围.....	11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	11
1、绩效评价原则.....	11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1
(三) 绩效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3
1、绩效评价方法.....	13
2、绩效评价标准.....	13
(四)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3
(五) 评价人员组成.....	14
三、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14
(一) 综合评价结论.....	14
(二)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6
1、项目决策情况.....	16
2、项目过程（预算执行）情况.....	16
3、项目产出情况.....	18
4、项目效益情况.....	18
四、项目主要绩效、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9
(一) 项目主要绩效.....	19
(二) 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20
1、过程中资金管理.....	20
2、产出中产出成本.....	20
3、商河县教育和体育局关于西城区教育 PPP 项目账表不相符情况说明.....	20
五、有关建议.....	20

绩效评价报告摘要

鲁中硕专审字[2021]第 041 号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立项背景

商河县共有各级各类学校 104 所，建设西城区教育集团 PPP 项目（以下简称“西城区 PPP 项目”）是商河县发展教育事业，加快适应教育事业发展的需要，为搞好基础教育工作的需要，是改善基础教育办学条件的需要，以公办中小学为主，均衡配置教育资源，加快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标准化建设，保障所有儿童享有公平教育，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2、项目内容和实施情况

西城区 PPP 项目立项时间为 2017 年 1 月 18 日，批复单位是商河县发展改革局，实施内容是为新建 54 班制九年一贯制和 60 班制高级中学，包含商河县所有列入范围计划内的商河县中小学院校，按财政拨入项目资金，由商河县教育和体育局按照合同每年拨付运营年政府补贴。

3、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商河县教育和体育局《西城区教育集团 PPP 项目》项目总投资金额 45724.58 万元，预算范围包括前期拨付手续费等 1000 万元，2020 年度县级财政预算安排共计 4000 万元。项目主要支出包括 2020 年西城区 PPP 项目运营年政府补贴，2020 年西城区 PPP 项目预算支出共 3838.82 万元。

4、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根据《关于批复 2020 年县直部门预算的通知》（商财预【2020】8 号）西城区教育集团 PPP 项目资金计划投入项目资金 4000 万元，按财政实际拨付资金 2020 年实际投入金额 3838.82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2020 年度项目资金实际支出金额 3838.82 万元。超预算支出 0 万元，预算执行率 95.97%。

（二）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以公办中小学为主，均衡配置教育资源，加快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标准化建设，保障所有儿童享有公平教育，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加大宣传力度，提高西城教育集团 PPP 项目运营年政府补贴对社会公众知晓度，提高商河县教育保障。

项目年度目标：按照教育和体育局西城区教育集团 PPP 项目规划要求完成：项目个数 1 个，资金拨付完成率 100%；因资金短缺导致的成本增加率 $\leq 1\%$ ；可持续影响长效管理制度健全；完成项目奖补资金。因所辖范围内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99%，教师、学生和家长对项目的综合满意度。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项目绩效评价,全面了解教育和体育局负责的西城区教育集团 PPP 项目管理过程是否规范、产出目标是否完成,以及效果目标是否实现,总结项目实施中的经验,查找存在的问题。

2、评价对象与范围

本次评价对象为 2020 年西城区 PPP 项目财政补贴资金项目,包括项目申报、审核与资金拨付等,项目主管部门为商河县教育和体育局,项目实施单位为商河县教育和体育局。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

本项目绩效评价坚持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突出重点、系统性原则开展绩效评价。本项目指标体系共分为三级指标,每级指标满分均为 100 分,其中:

项目决策 14 分,以项目立项资料、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料为依据,对项目立项充分性和规范性、绩效目标的合理性和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以及资金分配合理性作出评价。

项目过程 16 分,以项目资金流动明细财务资料和项目具体执行管理制度为依据,对项目资金到位率和及时性、预算执行率、资金制度健全性和执行性、项目组织机构健全性和分工明确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和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作出评价。

项目产出 35 分,以项目实施成果资料为依据,对项目产出作出评价。我们主要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方面进行评价。产出质量衡量资金拨付完成率是否达到绩效目标,产出时效衡量资金拨付及时率是否达到绩效目标,产出成本衡量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项目效益 35 分,以项目实施成果资料以及社会调查问卷结果为依据,对项目效益作出评价。我们主要从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满意度方面进行评价。经济效益指标评价因资金不足未履行合同付款义务而支付的违约金;社会效益指标评价是否提高工作效率和服务水平;生态效益指标评价建设类项目是否符合环保标准;可持续影响指标评价项目的实施是否对社会产生可持续的积极影响,满意度指标评价社会公众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三）绩效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项目评价组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选择适当的工作方法,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和标杆管理法等方法相结合收集数据,综合分析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核查财务资料、项目组织实施资料、项目绩效资料、查看相关会议纪要文件、数据分析复核、组织有关人员进行座谈等方法,并采取重点检查和抽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实地核查。

项目绩效评价标准主要采用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相结合，来衡量、评价该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比较。

（四）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为了全面反映项目绩效，科学合理地对项目整体情况进行评价，根据济南市财政局、商河县财政局制定的《济南市市级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第三方机构绩效评价工作规程（试行）》的要求，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按照规定的程序和规范实施了前期准备、非现场评价、现场评价、综合分析、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等工作程序，具体实施步骤如下：

我们接受委托，本次项目绩效评价自2021年9月17日至9月19日开始做前期调查准备工作，由4位有经验的评价工作人员进入现场收取资料，充分了解项目背景目的、立项依据、项目计划和实施内容、组织与管理、利益相关方等，9月20日编制绩效方案，9月30日前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等工作程序，整个评价时间为2021年9月17日—9月30日。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结论

根据济南市财政局下发的济南市市级县级预算评价规程，评价结果包括综合评分和评级，一般分为四个等级：高于或等于90分（含）的为“优”，80分（含）-90分的为“良”，60分（含）-80分的为“中”，低于60分的为“差”。

该项目综合评价：加快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标准化建设，保障所有儿童享有公平教育在县政府和财政的大力支持下PPP项目均在规定时限内完成资金的拨付，人文管理提升、教育水平提升，各项指标符合相关标准。2020年度绩效评价总分100分，实际得分96分，评价等级：优。

（二）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绩效评价指标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评分说明	得分
决策	项目立项	6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绩效目标	4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资金投入	4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过程	资金管理	8	资金到位率	2
		4	预算执行率	2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组织实	8	管理制度健全	4

		施		全性	项目细则规范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4
产出	35	产出数量	12	实际完成率	12	>=300 次 完成西城区教育集团 PPP 项目覆盖率
		产出质量	8	质量达标率	8	>=90%达到上级要求。
		产出时效	10	完成及时性	10	及时, 按时保质量完成。
		产出成本	5	成本节约率	5	<=20%
效益	35	项目效益	35	社会效益	15	>=90%
				可持续影响	10	健全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85%
总计	100		100		100	96

四、项目主要绩效、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商河县共有各级各类学校 104 所, 建设西城区教育集团 PPP 项目(以下简称“西城区 PPP 项目”)是商河县发展教育事业, 加快适应教育事业发展需要, 为搞好基础教育工作的需要, 是改善基础教育办学条件的需要, 以公办中小学为主, 均衡配置教育资源, 加快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标准化建设, 保障所有儿童享有公平教育, 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为新建 54 班制九年一贯制和 60 班制高级中学, 包含商河县所有列入范围计划内的商河县中小学院校, 按财政拨入项目资金, 由商河县教育和体育局按照合同每年拨付运营年政府补贴, 服务对象满意度高。有长效、可行的管理制度。该项目立项政策依据 根据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城市普通中小学校舍建设标准》(建标[2002]102 号)等相关审批文件及《2020 年西城区教育集团 PPP 项目实施方案》、可行性报告等决策程序申报立项。通过项目的实施, 提高城镇教育水平; 对所辖范围内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 99%。解决城镇教育补助政府补助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执行, 确保及时、足额拨付西城区 PPP 项目资金, 解决城镇教育问题, 为商河县教育保障做好益民利民基础, 高效完成西城教育集团 PPP 项目运营年政府补贴。

(一) 过程中资金管理

2020 年西城区教育集团 PPP 项目预算经费 4000 万元, 该项目实际使用资金 3838.38 万元, 超预算支出 0 万元, 预算执行率 95.97%, 该项目 2020 年由于预算资金在编制时专项资金预算项目不够具体详尽, 在项目的预算编制时按预算值 4000 万元, 实际项目到位资金支出 3838.82 万元, 执行过程中实际申请资金 3838.82 万元, 2020 年项目资金按财政实际拨款该项目已分批次由商河县财政局拨付至教育和体育局零余额账号 15150101040016168 户项目资金 3838.82 万元, 2020 年该项目实际已投入资金 3838.82 万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2020 年度项目资金实际支出金额 3838.82 万元(其中: 建安费 2000 万元, 政府补贴资金 1838.82 万元)

因 2020 年预算编制执行西城区教育集团 PPP 项目 3838.82 万元是按财政实际拨付资金投入, 该项目 2020 年实际支出 3838.82 万元, 没有超预算情况。2020 年该项目预算编制数 4000 万元, 未做预算调整, 扣 2 分。

(二) 产出中产出成本

由于 2020 年对西城区教育集团 PPP 项目运营年政府补助资金考核标准的提高, 增加中小院校服务对象等原因造成支出按实际支出计算政府运营年补助成本比去年预算有所增加, 从成本节约率角度评价还是提高了该项目支出成本, 此项扣 2 分。

(三) 商河县教育和体育局关于西城区教育 PPP 项目账表不相符情况说明

西城区教育 PPP 项目年初预算为 4000 万元, 2020 年全年预算数为 4000 万元, 2020 年收到财政拨款西城区教育 PPP 项目资金为 3838.82 万元, 2020 年账载登记实际支付项目资金 3838.82 万元, 账表差额 161.18 万元, 造成账表不相符的原因是, 因财务人员填写错误, 误将年初预算 4000 万元填入自评表全年执行 (执行率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数填写的资金总额均为 4000 万元。

五、有关建议

建议完善项目立项的程序, 先审批后立项; 编制预算要细化预算项目支出范围和额度, 使项目预算的经费支出结构更加符合实际; 尽量降低项目支出成本, 创造更大社会效益。

2020 年度西城区教育集团 PPP 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鲁中硕专审字[2021]第 041 号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项目立项背景

商河县教育和体育局是县政府主管教育体育的工作部门，属于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商河县共有各级各类学校 104 所，其中小学 76 所，初中 22 所，高中 3 所。在校生 64120 人，其中小学 40263 人，初中 16340 人，高中阶段学校 7517 人。建设该项目是商河县为发展教育事业，搞好基础教育工作的需要，是为加快适应教育事业发展需要，充分挖掘和发挥商河县教育潜力的需要，是改善基础教育办学条件的需要。以公办中小学为主，均衡配置教育资源，为加快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标准化建设，保障所有儿童享有公平教育，逐步在全市范围内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2、项目立项依据

(1) 商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商河县西城区高级中学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商发改投资[2017]6 号）；

(2) 商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商河县西城区九年一贯制学校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商发改投资[2017]5 号）；

(3)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GF-2013-0201）》备案编号 SG2018008；

(4) 商河县西城区九年一贯制学校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5)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6) 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财务会计制度

(7) 《2020 年西城区教育集团 PPP 项目实施方案》

3、项目内容和实施情况

(1) 项目内容

西城区教育集团 PPP 项目立项时间是 2017 年 1 月 18 日立项，批复单位是商河县发展改革局，项目主要内容是新建 54 班制九年一贯制和 60 班制高级中学。

(2) 项目实施情况

项目主管监管部门为商河县教育和体育局（以下简称“教育和体育局”），组织实施单位为教育和体育局，由教育和体育局具体负责该项目的实施，为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教育和体育局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性质，按照网格化管理的思路制定了切实可行的西

城区教育集团 PPP 项目网格化管理示意图,以随时提示管理人员的责任和管理任务。在认真贯彻落实《西城区教育集团 PPP 项目考核细则》规定要求的同时,又进一步制定了《西城区教育集团 PPP 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制度》,顺应教育义务需求,教育和体育局制定了《2020 年西城区教育集团 PPP 项目实施方案》,根据商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关于商河县西城区九年一贯制学校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商发改投资[2017]5 号)、商河县人民政府文件《关于商河县西城区教育集团项目采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 (PPP) 模式的批复》、《教育和体育局经济活动内部控制管理手册》、教育和体育局《拨付资金的请示》,依此对商河县《西城区教育集团 PPP 项目》进行拨付运营年政府补贴资金申报立项《西城区教育集团 PPP 项目》项目。

4、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 项目预算情况

依据该项目 2020 年项目实施单位教育和体育局提交项目费用明细表编制预算申请,预算编制 2020 年西城区教育集团 PPP 项目经费总金额 4000 万元,PPP 项目预算经费主要包括建安费和运营补助政府基金。

(2) 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根据《关于批复2020年县直部门预算的通知》(商财预【2020】8号)、《商河县西城区教育集团PPP项目(九年一贯制学校)结算审核报告》鲁金正结算字【2020】第166号、商河县教育和体育局文件《关于拨付资金的请示》,2020年西城区教育集团PPP项目预算经费4000万元,2020年项目资金按财政实际拨款该项目已分批次由商河县财政局拨付至教育和体育局零余额账号15150101040016168户项目资金3838.82万元,2020年该项目实际已投入资金3838.82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2020年度项目资金实际支出金额3838.82万元(其中:建安费2000万元,政府补贴资金1838.82万元),超预算支出0万元,未做预算调整,预算执行率95.97%。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总目标:提高城镇教育水平;对所辖范围内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 99%。解决城镇教育补助政府补助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执行,确保及时、足额拨付西城区 PPP 项目资金,解决城镇教育问题,为商河县教育保障做好益民利民基础,高效完成西城教育集团 PPP 项目运营年政府补贴。

2、项目年度目标:按照教育和体育局西城区教育集团 PPP 项目规划要求完成:项目个数 1 个,资金拨付完成率 100%;因资金短缺导致的成本增加率 $\leq 1\%$;可持续影响长效管理制度健全;完成项目奖补资金。因所辖范围内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99%,教师、学生和家长对项目的综合满意度。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客观、公正、独立的进行项目绩效评价，全面了解教育和体育局负责的西城区教育集团 PPP 项目管理过程是否规范、产出目标是否完成，以及效果目标是否实现，总结项目实施中的经验，查找存在的问题。

2、评价对象与范围

本次评价对象为商河县教育和体育局《西城区教育集团 PPP 项目》预算项目 2020 年预算经费 4000 万元执行及项目产出效益情况。评价范围包括项目决策、专项资金管理使用、项目组织实施情况、项目产出、效益情况，主要考核资金拨付及使用、项目计划完成情况以及项目绩效情况。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

1、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项目绩效评价坚持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突出重点、系统性原则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科学规范原则：项目类型，按照规范、公开、透明的要求制定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评价方法，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对西城区教育集团 PPP 项目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突出重点原则：据项目实际情况，重点从项目投入、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进行评价。

系统性原则：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预算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项目绩效评价根据济南市财政局、商河县财政局《市级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中提出的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对专项经费制定了适合其资金特点的指标体系。指标体系共分为三级指标，其中一级指标 4 个、二级指标 10 个、三级指标 18 个。如下表：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决策	14	项目立项	6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绩效目标	4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过程	16	资金投入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确化情况。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和工作任务相匹配。	
		资金管理	8	资金到位率	2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合理性、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预算执行率	4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组织实施	8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产出	35	产出数量	12	实际完成率	12	项目实施的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产出质量	8	质量达标率	8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产出时效			10	完成及时性	10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产出成本			5	成本节约率	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社会效益			15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以及项目能力建设情况。	10	项目实施的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效益	35	项目效益	35	社会效益	15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以及项目能力建设情况。	项目实施的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总计	100		100	100		

（三）绩效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绩效评价方法

项目评价组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选择适当的工作方法，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和标杆管理法等方法相结合收集数据，综合分析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核查财务资料、项目组织实施资料、项目绩效资料、查看相关会议纪要文件、数据分析复核、组织有关人员进行座谈等方法，并采取重点检查和抽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实地核查。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一定时期内的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比较法。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因素分析法。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最低成本法。通过按选定的贴现率计算项目的各种方案的成本现值，以最小者为优的项目评估方法。适用于不能用数量来衡量其收益的项目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5）公众评判法。通过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6）标杆管理法。通过不断寻找最佳实践，以此为基准不断地“测量分析与持续改进”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上述方法取得的证据应相互佐证，如果出现不一致的情况，需进一步核实或查验，得出符合客观实际的评价结论。

2、绩效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1）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2）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四）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为了全面反映项目绩效，科学合理地对项目整体情况进行评价，根据济南市财政局、县财政局制定的《济南市市级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第三方机构绩效评价工作规程（试行）》的要求，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按照规定的程序和规范实施了前期准备、非现场评价、现场评价、综合分析、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等工作程序，具体实施步骤如下：

我们接受委托，2021年9月17日至9月19日开始做前期调查准备工作，9月20日开始编制绩效方案，为了做好该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我们安排4位有经验的评价工作人员进入现场收取资料，充分了解项目背景目的、立项依据、项目计划和实施内容、组织与管理、利益相关方等，整个评价过程分收集绩效评价资料、计算基础数据、编制评价方案、作出评价的初步结论、撰写和提交评价报告，时间为2021年9月17日—9月30日。具体如下：

2021年9月17日—9月19日：收集绩效评价相关资料，评价小组根据需要采取评价小组根据需要，采取要求被评价对象单位提供资料、现场勘查、问卷调查与询问等多种方式收集基础资料。基础资料包括绩效评价对象的基本概况、财务信息、统计报表、财政资金使用情况等。

2021年9月21日：对收集到的基础资料和相关数据，小组成员核实数据的全面性、真实性，进而整理出可以用于绩效评价的相关资料和基础数据，提交方案。

2021年9月22日—23日：评价资料整理出后，评价小组按照评价方案的要求进行评价工作，并作出评价的初步结论。

2021年9月24日—9月30日：撰写和提交评价报告。

（五）评价人员组成

本项目绩效评价小组是根据被评价项目的具体情况，充分考虑了项目特点、所需人员数量、业务能力等因素组建，人员简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专业	职务	分工
林寿岩	审计	项目负责人	与项目管理和运营方沟通交流
蔡 朋	审计	项目助理	搜集资料汇总分析数据
李红娟	审计	项目助理	了解被评价方基本情况、对现场搜集获取的资料进行归纳整理
张雅冰	审计	项目助理	了解被评价方基本情况、对现场搜集获取的资料进行归纳整理

三、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根据财政局下发的预算评价规程，评价结果包括综合评分和评级，一般分为四个等级：高于或等于90分（含）的为“优”，80分（含）—90分的为“良”，60分（含）—80分的为“中”，低于60分的为“差”。

通过现场评价与非现场评价相结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评价方法，我们针对该项目的实际情况深入到项目部分现场，对其进行具体的现场调查，综合评价该项目达到预期实现完成按时完成西城教育集团PPP项目运营年政府补贴情况，按照教育和体育局西城区教育集团PPP项目规划考核标准：项目个数1个，资金拨付完成率100%；因资金短缺导致的成本增加率 $\leq 1\%$ ；可持续影响长效管理制度健全；完成项目奖补资金；所辖范围内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99%，教师、学生和家长的综合满意度 $\geq 85\%$ 。进一步保障所涉及学校104所其中以公办中小学为主，均衡配置教育资源，加快义务教育阶

段学校标准化建设,保障所有儿童享有公平教育,逐步在全市范围内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商河县教育和体育局《西城区教育集团 PPP 项目》项目 2020 年度绩效评价总分 100 分,实际得分 96 分,评价等级为:优,其中项目决策指标 14 分,实际得分 14 分;过程指标 16 分,实际得分 14 分,扣分原因为项目执行过程中未调整预算支出;产出指标 35 分,实际得分 33 分;扣分原因为成本增加,效益指标 35 分,实际得分 35。详情如下: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依据	评分说明	得分			
决策	14	项目立项	6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1)商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商河县西城区高级中学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商发改投资[2017]6号);(2)商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商河县西城区九年一贯制学校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商发改投资[2017]5号);(3)《建设工程施工合同(GF-2013-0201)》备案编号 SG2018008;(4)商河县西城区九年一贯制学校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合同》。(5)《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6)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财务会计制度。(7)《2020 年西城区教育集团 PPP 项目实施方案》(8)《拨付资金的请示》	符合相关规定要求符合发展规划。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有国家级、省级、市级及区级相关审批文件,有教育和体育局文件《资金拨付的请示》;	3			
		绩效目标	4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有绩效目标且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预期产出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绩效目标细化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且通过指标值予以体现。	2			
		资金投入	4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项目预算编制说明	预算内容、额度与项目工作任务内容相匹配。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合理。	2		
		过程	16	资金管理	8		资金到位率	2	资金实际拨付明细表	资金到位率 100 %	2
							预算执行率	4	年度项目预算资金 4000 万元	实际拨付 3838.82 万元,资金预算率 95.97%,超预算 0 万元,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符合、内控制度资金拨付有审批程序	2			
组织实施	8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教育和体育局专项资金管理制度,财务制度、财务账簿、财务记账凭证及附件 《西城区教育集团 PPP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及《西城区教育集团 PPP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有相关的专项资金管理制度;西城区 PPP 项目立项时间为 2017 年 1 月 18 日,批复单位是商河县发展改革局,实施内容是为新建 54 班制九年一贯制和 60 班制高级中学,包含商河县所有列入范围计划内的商河县中小学院校,按财政拨入项目资金,由商河县教育和体育局按照合同每年拨付运营年政府补贴。	4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4			
产出	35			产出数量	12	实际完成率	12	项目数量 100%	达到预期目标,完成项目 1 个,质量优达到 100%	12	
				产出质量	8	质量达标率	8	项目完成质量和进度	>=100%	8	
		产出时效	10	完成及时性	10	项目完成质量和进度,资金拨付完成率 100	及时,资金拨付完成率 100%	10			

		产出成本	5	成本节约率	5	资金使用、政府采购规范性及因资金短缺导致的成本增加率 $\leq 1\%$	按补贴标准进行奖补资金到位，有政府采购合同，实际产生的成本比去年有所增加	3
效益	35	项目效益	35	社会效益	15	提高教育工作水平	提高	15
				可持续影响	10	建立健全环境管理的长效机制，所辖范围内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99%，后续运行有效性发挥应有的作用	改善民生生活环境，提高居民环保意识增强，后续运行有效性发挥应有的作用。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服务对象受访人员、教师、学生和家長对项目的综合满意度	满意度100%或 $\geq 85\%$	10
总计	100		100		100			96

（二）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情况满分14分，实得分14分。具体分析如下：

（1）项目立项

该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符合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立项；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有批复文件如：商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商河县西城区高级中学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商发改投资[2017]6号）；商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商河县西城区九年一贯制学校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商发改投资[2017]5号）；《建设工程施工合同（GF-2013-0201）》备案编号SG2018008；商河县西城区九年一贯制学校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合同》、《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务会计制度、《2020年西城区教育集团PPP项目实施方案》、《关于拨付资金的请示》。

该项满分6分，实际得分6分。

（2）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的设定符合实际工作内容，预计产出效益符合正常业绩水平，与项目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相匹配；绩效目标设定合理且指标绩效指标明确清晰可衡量。

该项满分4分，实际得分4分。

（3）资金投入

项目资金预算编制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测算依据充分，按标准编制预算，投入资金额度和当年年度目标相适应，项目预算资金分配额合理，该项满分4分，实际得分4分。

2、项目过程（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过程情况满分16分，实得14分。具体分析如下：

（1）项目资金管理

该项目预算申请，预算编制2020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西城区教育集团PPP项目经费4000万元，实际项目到位资金支出3838.38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该项目实际使用资金4000万元，超预算支出0万元，预算执行率95.97%，该项目2020年由于预算资金在编制时专项资金预算项目不够具体详尽，在项目的预算编制时

按预算值 4000 万元，实际项目到位资金支出 3838.38 万元，执行过程中实际申请资金 4000 万元，因 2020 年预算编制执行西城区教育集团 PPP 项目 3838.82 万元是按财政实际拨付资金投入，该项目 2020 年实际支出 3838.82 万元，超预算支出 0 万元，2020 年该项目预算编制数 4000 万元，未做预算调整，扣 2 分。

资金使用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财务制度，有完整资金拨付手续，资金使用符合合同规定用途；未发现截留、挪用专项资金现象。

该项满分 8 分，实际得分 6 分，未做预算调整扣 2 分。

（2）组织实施

依据《城市普通中小学校舍建设标准》（建标[2002]102 号），《中小学校设计规范》（GB50099-2011）；山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山东省教育厅等 6 部门关于印发《山东省普通中小学校办学条件标准》和《山东省特殊教育学校办学条件标准》的通知（鲁教基发[2017]1 号号）2020 年项目按西城区教育集团 PPP 项目建设内容所制定的执行标准及依据，西城区 PPP 项目的实施情况是按照该项目建设内容，包含商河县所有列入范围计划内的商河县中小学院校，按财政拨入项目资金，由商河县教育和体育局按照合同每年拨付运营年政府补贴；教育和体育局为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按照网格化管理的思路制定了切实可行的西城区教育集团 PPP 项目管理示意图，以随时提示管理人员的责任和管理任务。在认真贯彻落实《西城区教育集团 PPP 项目考核细则》规定要求的同时，又进一步制定了《西城区教育集团 PPP 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PPP 项目细则标准》等一系列措施，为进一步提高教育工作水平，确保西城区教育集团 PPP 项目运营年政府补贴奖补资金到位，对西城区教育集团 PPP 项目的执行情况进行细化管理，各项制度健全，合规。

项目的执行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资料档案管理规范，装订整齐，实施过程的西城区教育集团 PPP 项目实施内容是为新建 54 班制九年一贯制和 60 班制高级中学，包含商河县所有列入范围计划内的商河县中小学院校，按财政拨入项目资金，由商河县教育和体育局按照合同每年拨付运营年政府补贴。根据《关于批复 2020 年县直部门预算的通知》（商财预【2020】8 号）、《商河县西城区教育集团 PPP 项目（九年一贯制学校）结算审核报告》鲁金正结算字【2020】第 166 号、商河县教育和体育局文件《关于拨付资金的请示》，2020 年西城区教育集团 PPP 项目预算经费 4000 万元，2020 年项目资金按财政实际拨款该项目已分批次由商河县财政局拨付至教育和体育局零余额账号 15150101040016168 户项目资金 3838.82 万元，2020 年该项目实际已投入资金 3838.82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2020 年度项目资金实际支出金额 3838.82 万元（其中：建安费 2000 万元，政府补贴资金 1838.82 万元）

项目的执行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合同及验收报告管归档及时，管理规范，装订整齐，实施过程的人员、信息及发放运营补贴资金等都有落实，有回应。

该项满分 8 分，实际得分 8 分。

3、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过程情况满分 35 分，实得 33 分。具体分析如下：

(1) 项目产出数量

西城区PPP项目的实施情况是按照该项目建设内容，包含商河县所有列入范围计划内的商河县中小学院校，按财政拨入项目资金，由商河县教育和体育局按照合同每年拨付运营年政府补贴。2020年西城区教育集团PPP项目完成1个，服务对象满意度95%以上。该项满分12分，实际得分12分。

(2) 产出质量

依据《城市普通中小学校舍建设标准》（建标[2002]102号），《中小学校设计规范》（GB50099-2011）；山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山东省教育厅等6部门关于印发《山东省普通中小学校办学条件标准》和《山东省特殊教育学校办学条件标准》的通知（鲁教基发[2017]1号号）2020年项目按西城区教育集团PPP项目建设内容所制定的执行标准及依据，现场查看，商河县所有列入范围计划内的商河县中小学院校，按财政拨入项目资金，由商河县教育和体育局按照合同每年拨付运营年政府补贴质量达标率90%以上，西城区教育集团PPP项目运营年政府补贴运行工作的开展非常及时；按标准进行年度补贴质量达标率90%以上，完成年度补贴工作的开展非常及时。

该项满分8分，实际得分8分。

(3) 产出实效

项目实施过程中按教育和体育局西城区PPP项目各项制度西城区PPP项目考核办法及教育和体育局《关于拨付资金的请示》、《中小学校设计规范》（GB50099-2011）；山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山东省教育厅等6部门关于印发《山东省普通中小学校办学条件标准》和《山东省特殊教育学校办学条件标准》的通知（鲁教基发[2017]1号号）等使用考评、打分等管理手段，实实时将项目的执行情况予以反馈并落实，使西城区PPP项目运营年政府补贴工作的开展顺利及时。

该项满分10分，实际得分10分。

(4) 产出成本

2020年度项目实际投入资金4000万元，超预算支出0万元，预算执行率95.97%，该项目2020年由于预算资金在编制时专项资金预算项目不够具体详尽，在项目的预算编制时按预算值4000万元，实际项目到位资金支出3838.82万元，执行过程中实际申请资金3838.82万元，因2020年预算编制执行西城区教育集团PPP项目3838.82万元是按财政实际拨付资金投入，该项目2020年实际支出3838.82万元，没有超预算情况。

该项满分5分，实际得分3分，2020年该项目预算编制数4000万元，未做预算调整，扣2分。

4、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过程情况满分 35 分，实得 35 分。具体分析如下：

（1）社会效益

该项目2020年西城区教育集团PPP项目范围涉及商河县各级各类学校104所，全县覆盖率100%；通过西城区教育集团PPP项目建设该项目的实施，是为商河县为发展教育事业，搞好基础教育工作的需要，是为加快适应教育事业发展需要，充分挖掘和发挥商河县教育潜力的需要，是改善基础教育办学条件的需要，以公办中小学为主，均衡配置教育资源，为加快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标准化建设，保障所有儿童享有公平教育，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优化教育资源，提高管理力度。

（2）可持续影响

改善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提高管理力度，加大使用效益。教育和体育局为保障项目实施，按照网格化管理的思路制定了切实可行的西城区教育集团PPP项目管理示意图，以随时提示管理人员的责任和管理任务。在认真贯彻落实山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山东省教育厅等6部门关于印发《山东省普通中小学校办学条件标准》和《山东省特殊教育学校办学条件标准》的通知（鲁教基发[2017]1号号）、《城市普通中小学校舍建设标准》（建标[2002]102号），《西城区教育集团PPP项目考核细则》规定要求的同时，又进一步制定了《西城区教育集团PPP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制度》，该项目2020年西城区教育集团PPP项目范围涉及商河县各级各类学校104所，其中小学76所，初中22所，高中3所。在校生64120人，其中小学40263人，初中16340人，高中阶段学校7517人，全县覆盖率100%；通过西城区教育集团PPP项目建设该项目的实施，是为商河县为发展教育事业，搞好基础教育工作的需要，是为加快适应教育事业发展需要，充分挖掘和发挥商河县教育潜力的需要，是改善基础教育办学条件的需要。以公办中小学为主，均衡配置教育资源，为加快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标准化建设，保障所有儿童享有公平教育，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优化教育资源，提高管理力度，加大使用效益

（3）对服务对象受访群众满意度

我们采用对服务对象随机请城区学校老师、家长、学生和受访群众以调查问卷的方式开展对西城区教育集团 PPP 项目运营年政府补贴资金运行满意度调查问卷统计，受访群众满意度达到了预期的目标 85%，超年度目标值 88%。

该项满分 35 分，实际得分 35 分。

四、项目主要绩效、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项目主要绩效

商河县教育和体育局是县政府主管教育体育的工作部门，属于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商河县共有各级各类学校 104 所，其中小学 76 所，初中 22 所，高中 3 所。在校生 64120 人，其中小学 40263 人，初中 16340 人，高中阶段学校 7517 人，该项目主要提升商河县教育水平程度，通过西城区教育集团 PPP 项目的实施，建设该项目是商河县为发展教育事业，搞好基础教育工作的需要，是为加快适应教育事业发展需要，充分挖掘和发挥

商河县教育潜力的需要,是改善基础教育办学条件的需要。以公办中小学为主,均衡配置教育资源,为加快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标准化建设,保障所有儿童享有公平教育,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为新建 54 班制九年一贯制和 60 班制高级中学,包含商河县所有列入范围计划内的商河县中小学院校,按财政拨入项目资金,由商河县教育和体育局按照合同每年拨付运营年政府补贴,服务对象满意度高。有长效、可行的管理制度。该项目立项政策依据根据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城市普通中小学校舍建设标准》(建标[2002]102 号)等相关审批文件及《2020 年西城区教育集团 PPP 项目实施方案》、可行性报告等决策程序申报立项。通过项目的实施,提高城镇教育水平;对所辖范围内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 99%。解决城镇教育补助政府补助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执行,确保及时、足额拨付西城区 PPP 项目资金,解决城镇教育问题,为商河县教育保障做好益民利民基础。

(二) 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1、过程中资金管理

2020 年西城区教育集团 PPP 项目预算经费 4000 万元,该项目实际使用资金 3838.38 万元,超预算支出 0 万元,预算执行率 95.97%,该项目 2020 年由于预算资金在编制时专项资金预算项目不够具体详尽,在项目的预算编制时按预算值 4000 万元,实际项目到位资金支出 3838.82 万元,执行过程中实际申请资金 3838.82 万元,2020 年项目资金按财政实际拨款该项目已分批次由商河县财政局拨付至教育和体育局零余额账号 15150101040016168 户项目资金 3838.82 万元,2020 年该项目实际已投入资金 3838.82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2020 年度项目资金实际支出金额 3838.82 万元(其中:建安费 2000 万元,政府补贴资金 1838.82 万元)

因 2020 年预算编制执行西城区教育集团 PPP 项目 3838.82 万元是按财政实际拨付资金投入,该项目 2020 年实际支出 3838.82 万元,没有超预算情况。2020 年该项目预算编制数 4000 万元,未做预算调整,扣 2 分。

2、产出中产出成本

由于 2020 年对西城区教育集团 PPP 项目运营年政府补助资金考核标准的提高,增加中小院校服务对象等原因造成支出按实际支出计算政府运营年补助成本比去年预算有所增加,从成本节约率角度评价还是提高了该项目支出成本,此项扣 2 分。

3、商河县教育和体育局关于西城区教育 PPP 项目账表不相符情况说明

西城区教育 PPP 项目年初预算为 4000 万元,2020 年全年预算数为 4000 万元,2020 年我单位收财政拨款西城区教育 PPP 项目资金为 3838.82 万元,2020 年账载登记实际支付项目资金 3838.82 万元,账表差额 161.18 万元,造成账表不相符的原因是,因财务人员填写错误,误将年初预算 4000 万元填入自评表全年执行(执行率 100%),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数填写的资金总额均为 4000 万元。

五、有关建议

(一) 加强项目预算编制、明确绩效指标。编制项目预算时要细化量化,使项目预

算的经费支出结构更加符合实际，同时绩效考核指标更加明确，更有针对性，与项目的特点更加契合。

（二）建议按照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的要求设置细化量化的绩效目标。

（三）建立健全群众信访制度，发挥信访工作应有的效能；建立政府与群众质检良性互动的双向表达与沟通机制。

（四）针对第三方服务公司的采购，加强考核监管，结合新标准测算每道服务程序费用，尽量降低项目支出成本，创造更大社会效益。

（五）完善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项目实施单位要进一步加强财务人员的配备及业务能力提升，在专项资金核算过程中依据本单位制定的专项资金管理制度规范操作。

附件：1、调查问卷统计表

2、绩效评价得分表（包括非现场评价、现场评价及综合评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21年9月24日

商河县教育和体育局《西城区教育集团PPP项目》调查问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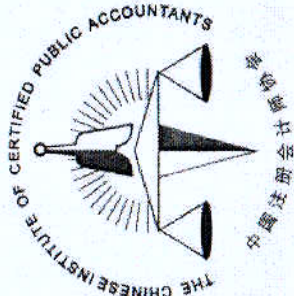
被受访单位（或个人）社会公众服务对象	调查事项		
	经办服务人员素质和经办效率	政策解答	经办人员服务水平
西城区居民	一般	一般	满意
西城区居民	满意	满意	满意
西城区居民	满意	满意	满意
西城区居民	满意	满意	满意
西城区居民	不满意	满意	满意
西城区居民	满意	满意	满意
西城区居民	满意	满意	满意
西城区居民	满意	一般	满意
西城区居民	满意	满意	满意
西城区居民	不满意	满意	满意
西城区居民	满意	满意	满意
西城区居民	满意	满意	满意
西城区居民	一般	满意	满意
西城区居民	不满意	一般	满意
备注：2020年西城区教育集团PPP项目范围涉及商河县各级各类学校104所，全县覆盖率100%；通过西城区教育集团PPP项目建设该项目的实施，是为商河县为发展教育事业，搞好基础教育工作的需要，是为加快适应教育事业发展的需要，充分挖掘和发挥商河县教育潜力的需要，是改善基础教育办学条件的需要，以公办中小学为主，均衡配置教育资源，为加快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标准化建设，保障所有儿童享有公平教育，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优化教育资源，提高教育管理力度。以随机（扫码）方式向附近居民周边群众通过发放满意度调查问卷统计，共收到有效调查问卷60份（含扫码），其中满意53份，一般4份，不满意3份，满意度较高为88%，满意度较高，达到了预期的目标。为保护城镇居民个人隐私，调查问卷以无记名方式。			

市级/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综合评价）

项目名称：商河县教育和体育局西城区教育集团PPP项目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依据	评分说明	得分	
14 决策	项目立项 6	3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1) 商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商河县西城区高级中学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商发改投资[2017]16号）； (2) 商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商河县西城区九年一贯制学校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商发改投资[2017]5号）；(3)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GF-2013-0201）》备案编号SG2018008； (4) 商河县西城区九年一贯制学校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5)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6) 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财务会计制度。 (7) 《2020年西城区教育集团PPP项目实施方案》 (8) 《拨付资金的请示》	符合相关规定要求符合发展规划。	3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立项规范性 有国家级、省级、市级及区级相关审批文件，《资金拨付的请示》等	3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④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 4	2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有绩效目标且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预期产出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2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资金投入 4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绩效目标细化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且通过指标值予以体现。	2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2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项目预算编制说明	预算内容、额度与项目工作任务内容相匹配。	2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2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整体保障程度。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资金实际拨付明细表	资金到位率100%	2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8	资金管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年度项目预算资金4000万元	实际拨付3838.82万元，资金预算率95.97%，超预算0万元，2020年该项目预算编制数4000万元，未做预算调整，扣2分。	2	

过程	16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合规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符合、内控制度资金拨付有审批程序	2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有相关的专项资金管理制度；西城区PPP项目立项时间为2017年1月18日，批复单位是商河县发展改革局，实施内容为新建54班制九年一贯制和60班制高级中学，包含商河县所有列入范围计划内的商河县中小学院校，按财政拨付项目资金，由商河县教育和体育局按照合同每年拨付运营年政府补贴。	4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4
				项目实施的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12
产出	35	产出质量	8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项目完成质量和进度 完成率100%	8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10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计划完成率=（计划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10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及时，资金拨付完成率100%	10
效益	35	产出成本	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成本节约程度。	实际成本=项目实际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的完成该项目的所需的时间。	按补贴标准进行奖补资金到位，有政府采购合同，实际产生的成本比去年有所增加；2020年该项目预算编制数40000万元。未做预算调整，扣2分。	3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的完成该项目的所需的时间。		15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10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提高教育服务水平	10
合计	100	社会效益	10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建立健全环境管理的长效机制，所辖范围内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99%，后续运行有效性发挥应有的作用。	10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10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10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服务对象受访人员、教师、学生和家对项目的综合满意度	96



姓名 林翠岩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6-05-04
工作单位 山东鸿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370126198605040452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8 年 8 月 8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8 年 9 月 7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王成林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9-11-15
工作单位	山东中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42011119691115503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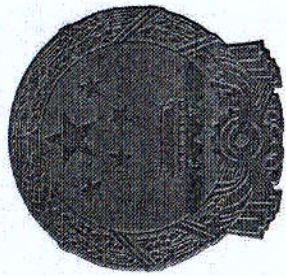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2060257470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2 年 07 月 11 日

年 月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山东中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林寿岩

经营场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文化东路51号汇东星座803室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37010087

批准执业文号：鲁财会【2018】37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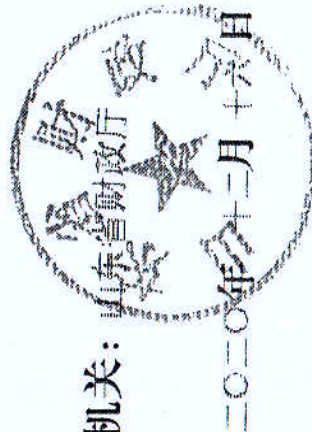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日期：2018年09月03日

证书序号：0013525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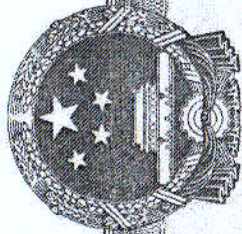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02MA3M75098Y

营业执照

(副本) 2-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山东中传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林寿岩

经营范围 会计服务；税务服务；审计服务；资产评估；工程造价咨询；
经济贸易咨询；工程技术咨询；环保技术咨询；工程招标投标代
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叁佰陆拾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8年 07 月 25 日

营业期限 2018年 07 月 25 日至 年 月 日

住所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文化东路51号汇东星座
803室

登记机关



2020 年 09 月 16 日